

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对西蒙的鸦片毒品入侵

农伟雄

内容提要 日本关东军以鸦片毒品为诱饵,降服了原属东北军的李守信部,1933年5月策划李部进攻察北多伦,从而也开始了对西部内蒙古地区有组织的鸦片毒品入侵;1935年,李部又受命进攻察东6县,日本的鸦片毒品随之西侵,只是因1936年军事进攻绥远失败,对绥的鸦片毒品入侵计划才被粉碎。七七事变后,日本西进兵团很快占领蒙疆,并于9、10两月间分别建立了察南、晋北及蒙古联盟三个伪政权,于当年12月24日公布了第一个鸦片文件《鸦片业务指导纲要》,从1938年起开始实施。《纲要》的实施不但宣告蒙疆鸦片旧制的结束,也预示了日本对“西蒙”地区的最初鸦片政策将大幅提升——即进入由兴亚院总部主持的蒙疆鸦片时代。

关键词 西蒙 鸦片侵略 关东军 兴亚院

“西蒙”相对“东蒙”而言。1912年7月,日本和沙俄在第3次密约中提出:双方确认以北京的经度116度72分为界,将内蒙古划分为东、西两部,“俄国尊重日本在东部内蒙古的特殊利益,日本则尊重俄国在内蒙古西部的特殊利益。这是日本和沙俄两个帝国主义在20世纪初企图瓜分中国北部边疆的一个阴谋。从地域上看,所谓东部内蒙指以中国当时热河省为中心,包括内蒙古与奉天(辽宁)、吉林、黑龙江、察哈尔等四省接壤的呼伦贝尔、哲里木、昭乌达和桌索图等四盟旗的广大地区。1931年日本发动九一八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1辑,内蒙古大学党史研究所编,1988年7月,第236页。

事变扶植伪满洲国之后,日本首先将内蒙古这四盟并吞,1933年春又出兵热河,将该省扩为伪满洲国的西部边疆省份,从而完全吞并了“东部内蒙古”;而在密约中属于沙俄的“西部内蒙古”,在日本人的蓝图中则辽阔得多,小则包括察哈尔、绥远和大同晋北地区(即后来的蒙疆政权),大则包括宁夏以西的诸多地域。可以看得出来,日本的最初占领计划是从察、绥两省及晋北开始的(即蒙疆地区)。本文所论及的正是日本在取得东部内蒙的统治权之后,继而以军力向“西部内蒙”推进时鸦片毒品入侵的史实。以便使人们认识到,从20世纪30年代初开始,日本是如何有组织,有计划地在西部内蒙通过泛滥鸦片毒品,聚积战争财源,摧残中国人民身心的。

— 占领多伦及鸦片毒品的入侵

九一八事变后为保证从热河承德到奉天(沈阳)“鸦片之路”的畅通,伪满最高军政顾问多田骏任命女间谍川岛芳子去辽西担任安国军第二军司令官,着意保护这条从热河通向满洲的“鸦片通道”。1932年4月4日,由关东军第4课编制的“对热河的政策”便指出:必须建立将热河培植的鸦片得以销售至辽西一带的保护制度,并在朝阳、赤峰、开鲁和承德扩展飞机场,以便于联络。同年8月武藤信义任关东军司令官,次年2月23日他即下令第六、八、十3个师团从东、北、南三面包围热河,打响了进攻热河的“鸦片战争”。

在这次被称为“热河战役”的侵略战争中,日本便巧妙地利用“鸦片毒品”战略降服了原属东北军崔兴武旅的李守信营。李出生

华永正:《日本军事贩毒内幕》,《广角镜》第213期,1990年6月,第80—82页。

于“西部内蒙古”的土默特右旗,从青年时代起便揭杆为匪,流窜于从开鲁至热河的蒙古族地区。从1930年起被东北军崔兴武旅收编为正式军队,1931年,崔兴武离开该旅时,将时任营长的李守信正式委任为旅负责人。当时日本军中著名的蒙古通松室孝良新任承德特务机关长,他亲自接见了李守信后便向关东军司令官举荐,随后将李部扩为“热河游击队”,任命李为师长。面对军心的不稳,松室接受了李守信的“经验”,即从占领承德时得到的鸦片库存提出3万两,运到天津兑换为30万元交通银行的钞票,分发给李部官兵。不久,李守信的“热河游击队”便扩大为5000余人的队伍。其中,以烟土兑换交通银行钞票的事还是松室孝良本人亲自执行的。当他的军用坐机从天津返回经过隆化县境时,遭到了当地土匪的劫掠,李守信获悉时便紧急派出部队,以他过去在当地的土匪中“老大”的地位下令,最后终于保证了松室和机上物品的安全。由此便看出日本的西蒙鸦片毒品政策从开始便同军事占领不可分割。

松室孝良是日本陆军中最早提出以鸦片毒品入侵西蒙的高级官员之一。1933年在承德特务机关长任上,他便在一份题为《对满洲国邻接占领区统治案》的报告中称:蒙古地方产业以畜牧业为主,尚处于原始状态中,鉴于资本主义经济几乎没有,对此不能实行统治,所以应该把鸦片、食盐等项,一起看待,实行政府专卖政策。松室同时参与策划了热河鸦片毒品专卖制。确立热河全省为满洲国的罂粟种植区,全省从1933年春季开始,直接策划了对“多伦地区”的鸦片毒品入侵。

1933年5月日本发起对察哈尔省北部多伦地区的军事进攻

《审判记录》第6册,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法院藏,1956年6月。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图书馆藏件。

时,其鸦片毒品的入侵计划也随之进行。据史料披露:在进攻多伦的前几天,松室派来一名日本人和两位中国人,他们自称是热河省禁烟署的工作人员,奉命和李部一起去多伦,那位日本人是鸦片专家,两位中国人是土商。他们说一旦军队占领多伦即和承德一样,宣布种植罂粟开放烟馆。1934年李守信占领多伦后,松室也由热河调往察哈尔省,担任该省特务机关长。李守信当时的财政极其困难。松室便安慰说:你们的困难我都知道,我已经请示了关东军司令官,多伦要实行热河的办法,以你的名义发布告,让农户种植罂粟。李守信成立多伦自治政权后,便成立临时“禁烟”机构,发布种植文告,强迫农户种植。1935年春天,历史上从未种植过罂粟的多伦地区当年指定种植罂粟1500亩,农户自种1000多亩。多伦成为西蒙地区第一个鸦片毒品基地。

关于1934年至1935年间有关多伦的种植资料,1999年7月我在多伦实地调查时有所了解。我访问了当年被迫种烟的两位老人。82岁的李石权老汉称:他当年15岁,李守信发布的种烟公告贴在村头,强迫每户种烟。鸦片种子从承德运来,先领播种,收割时本利还清。每亩烟地缴10两烟干,抗拒不种,出1名男人当兵。85岁的张万石回忆:日本人跟着李守信部进入多伦后,便派人文量好地(水地),再量次地,规定必须用好地种鸦片,每亩缴烟干15两,次地10两。此外每亩特税5元。李守信的交代材料称:从1934年至1935年,多伦地区的财政,主要用于我的队伍开支,关东军预计每年拨下10万,但拨一半便没有下文,我也不好再问,当地的税收,只有鸦片种植税2.5万元。我便使用老办法,自己组织一个“缉私”支队,派人到长城口上,抓鸦片走私,用这个办法来养

《六年来之蒙疆》,蒙疆新闻社编,无版权页,国家图书馆藏。

笔者1999年7月多伦地区实地调查资料。

活队伍。日本顾问也知道这件事,但他们也从不干涉。如按每亩特税 5 元算,那么从李守信的回忆中可推算出,此间多伦地区种植应在 5000 亩左右。

至 1935 年,李守信部靠着多伦的“烟政”和缉私税款已经有相当稳定的财政收入。当年 12 月,日本命令李部南下进攻察东 6 县——即除多伦多外的宝昌、沽源、张北、商都、康保、德化等 6 县。关于占领 6 县之后的鸦片毒品入侵情况,美国驻上海总领馆经济官员加克普森为我们提供以下史料作证:

一 1935 年—1936 年察东六县贩卖店统计

县名	贩卖店数	经营者
多伦	13	日本人
宝昌	11	日本人
沽源	12	日本人
张北	25	日本人
商都	8	日本人
康保	7	日本人

二 张家口及六县海洛因价格

县名	每两价
多伦	37 美元

1999 年 7 月多伦地区实地调查资料。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 1 辑,内蒙古大学党史研究所编,1986 年 5 月,第 236 页。

宝昌	37 或 38 美元
沽源	同上
张北	同上
商都	同上
康保	同上
张家口	45 美元

李守信占领察东 6 县后推行种植鸦片政策 , 并开设制毒工厂、设铺店公开招人吸食。据资料披露 , 各地成立鸦片配给协会 , 协会由日本人主持 , 对农户进行收缴。日伪在 6 县的鸦片政策已较占领多伦初期进了一步。日伪规定 , 农户以现有土地的 50% 种植 , 每亩须向协会交纳 100 两烟浆 , 并实行以下奖励办法 :

1. 按指定亩数种植的农户 , 免征地租 ;
2. 对多种 5 亩以上者 , 除上述奖励外 , 还可免除兵役 ;
3. 对多种 20 亩以上者 , 除以上 1 、 2 项奖励外 , 由县政府发给名誉证书 ;
4. 对种植 50 亩以上者 , 除上述 1 、 2 、 3 项奖励外 , 授村及地方长老资格 , 登记为县公职后补。

又据美国这位经济官员的统计 , 1936 年 , 察东 6 县鸦片的收缴量为 180 万两 , 主要供给张家口制毒工厂 , 生产的烟膏和吗啡供应本市烟馆和京津的市场。另外 , 日本人和朝鲜人在张家口市开办的洋行商会 , 旅馆中也有一面加工制作烟膏 , 一面开门迎客的。这些单位都有日本军人的保护背景。

七七事变前张家口市鸦片制造行统计

字号	主办人性名	资本数量	地址	每日生产量	千瓦价格
坂田组合	中村新太郎	10 万元	曹家胡同	80 包	400 元现售 800 元
日本旅馆	渊 茂	5 万元	大马路	30 包	同
泰丰洋行	田中吉良	4 万元	铁路街	20 包	同
德隆洋行	明石代林	3 万元	马路头条	15 包	同
林田洋行	林田	2 万元	东大街	15 包	同
福隆公司	田中	2 万元	土儿沟	10 包	同
中原商会	中原	1 万元	怡安街	5 包	同
德胜洋行	大国	5 千	土儿沟	5 包	同
石川商会	前田	8 千	曹家胡同	5 包	同

从多伦察东 6 县到察哈尔省会张家口 , 随着日本的军事势力所至 , 强迫种植罂粟 , 建立制毒工厂 , 开放烟馆 , 日本鸦片毒品入侵一步步推开。中国国民政府从 1935 年开始在全国开展的“六年禁烟禁毒”活动的计划 , 察哈尔省被列为“绝对禁烟禁毒”省份 , 但全省已被日本鸦片毒品入侵的罪恶计划所控制 , 国民政府禁烟总会也无能为力。

二 对绥远鸦片入侵的失败

通过李守信的伪蒙军势力 , 日本的鸦片毒品政策在察哈尔省主要地区得以实施 , 但该省不是鸦片传统种植区 , 鸦片产量很低 ,

谢远达编著 : 《日本特务机关在中国》 , 新华日报馆 1938 年版 , 第 45 页。

原文如此 , 当为重量单位。

虽然规定每亩交纳烟干 10 两 ,但由于土质、雨水、气候技术等因素 ,每亩产烟干仅 5 两左右 (1999 年实地访问材料)。1936 年 2 月 ,日本策划成立了蒙古军政府 ,这是继冀东之后出现的第三个地方伪政权 ,随着日伪政治野心的扩大 ,军政府的开支也随着增加 ,财政靠察哈尔的鸦片已难于解决。因而 ,军事上进攻绥远 ,占领产烟区 ,向绥远推行鸦片毒品政策 ,才能取得可靠财源。

当时 ,野心勃勃的绥远特务机关长、关东军中另一位著名的蒙古通田中隆吉认为 ,以德王为主席、李守信为副主席的蒙古军政府在财政上难于支持。他说 :军政府虽然成立 ,但经济上处于破产边缘 ,每天都要预防陷入绝境 ,并指出“没有鸦片生产和税收便难于自立”。在德王身边工作的中山与藏也认为 :作为蒙古军政府的财政收入 ,主要来源只有察哈尔盟 ,但那是从汉人地区各县旗收取来的 ,很不稳定。德化 (军政府所在地) 实际上处于坐食察哈尔公署送来的生活费的状况。他披露 :关东军和蒙古军政府都希望从绥远首先夺回作为粮仓和鸦片产地的旧察哈尔四旗 (即绥远东部丰镇陶乐等四县) ,每有机会就鼓励蒙古军进攻绥远 ,以便取得政府财源 。由此看 ,绥远的鸦片成为解决伪蒙军政府财源的主要期望。

绥远地区丰厚的鸦片税收自北洋政府以来便是当地财政的主要来源。1918 年 ,蔡成勋主热首先开放烟禁 ,以收取特税筹集军费。国民政府定都南京之后 ,蒋介石任命阎锡山的晋军代管绥远 ,阎趁机以山西省政府的名义在绥远设立“禁烟稽察处 ” ,控制当地鸦片。后来假借裁减老弱残兵 ,以“屯垦绥远 ”为幌子 ,派出上万名士兵在河套地区种植罂粟 ,每年收获烟土 120 万两 ,同时设卡压价收购甘肃、宁夏烟土 ,制成所谓“禁烟药饼 ” ,利用 1935 年国民政府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 1 辑 ,第 243 页。

在全国开展“六年禁烟”时机,运回山西出售,光这一项便取得 800 多万元利润。我们可从以下 1935 年绥远省的两则财政税收统计表中看到绥远鸦片财政的巨大诱惑力:

税种		1935 年绥远省财政统计表	
国家财政税收	禁烟稽察处	290 万元	
	塞北关	80 万元	
	垦务总局	30 万元	
	盐务收税所	12 万元	
	财政厅(印花税)	10 万元	
	财政厅(烟酒税)	30 万元	
	统税检查所	1 万元	
小计		433 万元	
地方财政	财政厅(各县公署)	300 万元	
	禁烟办事处(各县公署)	150 万元	
	其他	5 万	
	小计	455 万元	
总计		888 万元	

表中禁烟稽查处和禁烟办事处的税收为鸦片税收。前者直属于山西政府,税源主要是绥省民间鸦片种植特税,规定每亩特税 5 元,此数为山西省政府的财政收入。另外还规定种植副税,每亩收 2 元,作为绥远地方教育附加税和赈灾款,这作为禁烟办事处的鸦片税收,由绥远省地方收取,前者这年为 290 万元,后者为 150 万元,共计 440 万元,占当年绥远税收总额 908 万元的 47%。另外绥远地方政府收取的还有甘肃、宁夏等西北地区鸦片的过、出境税,据山西税款估计,西北过境鸦片每年近 1000 万两,1935 年绥远地方收取的过境税有 265 万元,这一项占本省鸦片正、副税的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 1 辑,第 245—246 页。

51%，因为其中许多落入军人的腰包中，所以政府税收统计中没有列项。

傅作义主绥之后，每年的军费支出300万元，南京国民政府每年拨100万元，其余200万元由地方财政支出，而地方财政中，主要项目是鸦片税收，其中西北鸦片过境税占了相当成份。为控制这一部分税源，傅作义派出王靖国师驻守乌兰察布盟的百灵庙地区设卡收税。为争夺这一部分税源，伪蒙古军政府成立后，日本也支持德王利用蒙政会的名义，于1936年3月在德化收拢土匪组织一支保安队，将一部派往百灵庙西北500里处的黑沙图，另一支派往百灵庙以东560里麻沙海地，和王靖国师争夺过境鸦片税收，结果双方发生冲突，德王的保安队被缴械。王靖国在傅作义的支持下，始终控制着民间商人的过境税收，保护了这项重要财源。

只有进攻绥远，赶走傅作义，日本才可能在绥远推行鸦片毒品政策，蒙古军政府才有可靠的财源。于是在1936年3月，关东军总部指示田中隆吉，依托李守信的伪蒙军，秘密组织“大汉义军总司令部”并招纳原绥西民团头目王英出任总司令。此时王英受日本人之命私下以每月二两烟土丰厚津贴为诱饵，很快拼凑了5000人的队伍。由日本派来的教官训练了两个月之后，便派出攻击绥远红格尔图。进攻前蒙古军政府主席德王通电傅作义称：贵省各项税收，均从蒙地及蒙人征收，据中央（指南京国民政府）发布之蒙古自治规则，贵省各项税收中，应一律分给蒙古政府若干……但一年来，贵府曲解中央明令，以种种借口，分文未给，蒙古政府决定以武力讨伐，以保证蒙地蒙人自己的税收利益。这里所言的“税收利益”主要就是鸦片税收。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1辑，第244页。

[日]外务省记录：《满蒙政治情况关系杂纂·内蒙关系五》，编号A—6—1—2。

然而“大汉义军”是一部乌合之众,于1936年11月14日在察北商都向红格尔图发起进攻的第二天即被傅作义部打垮,要不是关东军的飞机前来救驾,王英也将成为俘虏。李守信回忆说:大汉义军是临时从二十九军刘汝明师借来的散兵,还有各地土匪杆子的队伍,这些愿意被“借”的人,都是想从日本人那里拐抢骗钱,实际上这是王英送给傅作义的礼物。这样,以夺取绥远解决财政危机的军事行动便宣告失败了。

军事进犯绥远以扩张鸦片毒品政策为目的,而战争经费主要则是由冀东鸦片毒品走私的暴利提供的。战后日本海军的资料称:这一次对蒙古(即绥远)的进攻,陆军内部也是绝密的,对当地陆军武官也没有通知。综合各种资料分析的结果,进攻所需经费的一半由冀东政府特殊贸易(即毒品走私)的收入中支出。这是为了缓和军政府的财政困难和将来的需要,必须出兵绥远和包头地区,以便控制该地区的鸦片税收。

进犯绥远的失败也是宣告鸦片毒品入侵的失败。卢沟桥事变爆发后,关东军很快便组成以参谋长东条英机为司令官的“西进兵团”进犯西蒙地区,8月24日占领察哈尔省省会张家口市,9月4日成立七七事变后的第一个傀儡政权——察南自治政府,9月10日占领晋北重镇大同,9月15日成立晋北自治政府。至此,日本实现了占领西蒙的计划,并终于取得了对该地区的鸦片毒品控制权,重新策划推行鸦片毒品政策。1937年10月1日,关东军司令部在《蒙古方面政治工作指示纲要》中指出:调查财政,当求得自给自足,为此,对盐务、鸦片等,与各政府有很大关系的事,要由联合委员会实行统治。10月4日,关东军司令官植田又对张家口特务

《内蒙古文史资料选辑》第20辑,第178页。

[日]华北经济通讯社编:《华北·蒙疆现史》,1939年6月,第556页。

机关长松井久郎作如下指示：确立盐务鸦片政策时，特别注重蒙疆三地的财源，要注意财源及粮食流往管外的中国地方。这些指示都提到筹集蒙疆地区财源，由联合委员会或政府控制鸦片的问题。这和甲午战后日本占领台湾，九一八事变后占领东北推行鸦片毒品政府专卖制同出一辙。

三 “占领初期”的鸦片政策

“占领初期”指日本关东军“西进兵团”于1937年8月24日占领张家口至12月这两个月的时间。在张家口、大同及厚和（即呼和浩特）三地沦陷前，中国政府各种金融机构已全部撤离，日伪政权面临金融瘫痪的状态。占领后日伪政权也将主要精力用于整顿金融，安稳人心的工作上，而对于鸦片毒品则以：“暂时实行旧制，维持现状”方针。

在整顿金融期间，根据关东军部内部指导，有关鸦片经营问题，察南、晋北、蒙古联盟三地仿照旧制执行。于是察南政权在建立之初，便在自治政府财政厅直属之下设立“禁烟清查处”，负责鸦片事务。作为伪政权的专门行政机构，由清查处联络组织鸦片公会，进行鸦片经营活动。鸦片公会会员包括土商和膏商；土商即鸦片卖买的中间商，中间佣金约2—5%，膏商则是从土商手中购进生鸦片，经过加工制作后零卖的烟贩。张家口沦陷之前，许多土、膏商都逃走了，察南鸦片公会只有107家，由他们组成临时鸦片公会。经营鸦片业务，只要申报登记即可。禁烟清查处根据会员经营状况，按照以下察哈尔省公布的税表征税：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18辑，第250页。

察哈尔省鸦片税收表(1936年)

税种	税项	金额
印花税	管内销售	1两 0.15元
入境税	由陆路运进管内销售	1两 0.02元
出境税	自管内运往平津	1两 0.02元
过境税	自铁路运往平津	1两 0.08元
烟土牌照	烟土行业税(分三等)	每月 40—80元
烟膏牌照	烟膏营业税(分四等)	每月 60—120元

另据蒙疆新闻社编的《六年来之蒙疆》提出的资料,日伪此时所征收的鸦片税项,还有“烟具牌照”一项。资料表明,当时的烟具店,实际上也是烟馆,既经销烟具,也可在店内吸食。烟具牌照根据数量之多少,质量之高下分三等纳税。根据日本资料的统计,从1937年10月至12月,察南伪政权岁入的经常部分为333000元,临时借入部分200000元,岁入预算总额为533300元,而岁入经常部分中包括鸦片税收25000元。刚刚进入11月,察南禁烟清查处便已完成税收24401.19元,也就是说,只用了一个月时间,察南便完成鸦片税收任务的98%。

晋北的情况比较复杂。大同扼绥远、太原和察哈尔之要冲,是西北鸦片进入平津和太原的必经之路。战前两年通过大同南下太原的鸦片每年约有400万两,过张家口进入平津的有800万两。为收取出、入、过境鸦片税收,山西省公署早在大同设立督办所,1935年改督办所为督办公署全权处理,实际上这是一种政府专卖制,但也由于沦陷前人员逃离,且伪政权没有任何可参考之资料,所以晋北政权无法“沿用旧制”,只能仿照察南的办法,在自治政权

农伟雄:《日据时期的蒙疆烟祸》,《抗日战争研究》1998年第3期,第57页。

的财政厅之下,设立禁烟清查处,组织当地土、膏商成立临时鸦片公会,之下设立6个分会。大同市内设华昌、大北、公益、宝丰、振大号,大东亚、恒大、南冠、三井、岩波等25家大烟馆。鸦片税收仿察南按察哈尔省公布的税表执行。但税率较察南稍轻,执行期也较察南稍晚,从11月2日才开始执行。

蒙古联盟基本上是原绥远省地区,这是西蒙地区鸦片生产大户,当地民间种植罂粟早自民国以来已成为一种产业。傅作义任绥远政府主席后,对南京国民政府的禁烟法令也表示热情,但由于他的上司阎锡山的山西督办处一直在该省收取种植特税,实际上是鼓励种植,再加上南京国民政府也无法完全满足绥远军晌费用,因而傅作义对种植鸦片也采一种宽容姿态。在抗战爆发之前,绥远鸦片种植已很普遍,南京国民政府对此也“鞭长莫及”。

蒙古联盟政权成立时,正值鸦片收获季节,土、膏商的交易十分活跃。日伪在财政厅之下设立清查税务总局,还在包头、临河、丰镇等处设立分局,日本还特别调来“满州”朝阳专卖署副署长主持鸦片业务。该地区从1937年11月1日开始征税,税项较察南、晋北地区为多,计有印花税、出境捐、检验费、营业税(分正、副税),锡捐、灯捐、土膏商营业税、护路费等16大项,税率和察南持平。据日本资料统计:至1938年1月5日,总税收额594556元,其中鸦片征税413254元,占69.5%。中国方面资料数字未达这样程度,包头地区至1937年12月30日止,税收总额324500元,其中鸦片税收9426元;厚和税收总额305120元,鸦片税收124085元。两地均为蒙古联盟鸦片的主要产区,此期税收总额629620元。

《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2辑,内蒙古大学党史研究所编,1988年7月,第54页。

元,鸦片税收达218345元,只占税收总额的34%。这个数字没有包括绥东的丰镇、陶林等地的税收情况。但那里靠近晋北大同,鸦片走私过境特别方便,税收流失情况会更加严重。

对于日本侵入者而言,占领后而沿袭旧制是无奈之举。但在新的金融秩序还未确立之前,也不失为一种稳妥的办法。因为过多的变革会使鸦片经营失控,造成预想不到的混乱。然而这样便造成这一时期由于没有统一的政策,造成了鸦片税收严重流失等情况。但这种情况似乎从一开始便得到关注,日伪开始酝酿统一的鸦片政策。

四 蒙疆第一部鸦片政策文件的公布和实施

1937年12月24日,蒙疆政权第一部鸦片政策文件公布了。这就是《鸦片业务指导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有关这部文件的策划过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别军事法庭审讯伪满战犯的记录中有一则这样的资料:“1937年10月初,在新京(即长春)召开一次小型座谈会,参加者有三位省长和四位大臣由总务厅长官星野主持,后由第二课课长发表讲话,他说满洲和蒙疆是邻国,蒙疆鸦片对日本和满洲都很重要,满洲实行专卖制已经5年,要用满洲的方法运用到蒙疆去,以便统一蒙疆的鸦片政策。我因安东突然发生日侨被杀事件,中途退出会议,赶回安东。”这则材料没有提供该战犯身份及姓名,但从内容推测,很可能是黄富俊的供词,因为当年他是伪满洲国安东省的省长。这则史料同关东军鼓吹的

《伪蒙税制资料汇编》(1936年5月—1945年8月,下册附录),内蒙税务局编,1983年7月,内蒙古档案馆藏。

原件藏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法院档案室。

“满蒙一体化”的思想极其吻合,并且,蒙疆鸦片政策的改制,也确实在伪满州国人员物质的帮助之下完成的。

《纲要》是以蒙疆联合委员会的名义公布的,作为该政权的第一个鸦片政策文件,主要是为结束当时三地区在鸦片毒品问题上各自“执行旧制”不统一的状况。这不是一个长期性的指导工作文件,主要是明确1938年三地区的鸦片工作方针而制定的过渡性文件。《纲要》主要内容包括:

1. 关于鸦片买卖。政府暂不直接参与鸦片经营活动,而由政府组织的鸦片公会会员进行。
2. 关于鸦片税收。暂由三政权鸦片稽察处(或税务总局)直接收取,税收的项目,税率保持在原来(即1937年10—12月份)的范围内征收。
3. 关于鸦片取缔。取缔大麻的制造和鸦片秘密买卖,对吸毒者暂不实行登记,默认吸毒者;
4. 关于鸦片栽培。1938年指定蒙古联盟为种植区。

文件的主要内容均体现了一个“暂”字,由此看出文件规定的过渡性质。并且,文件对鸦片经营中的一些主要环节也未作出具体规定。《纲要》公布不久,又公布两项补充文件:一、《蒙疆地区鸦片商人买卖认可要领》。这是针对本区域鸦片商人的。规定“只有蒙疆各政府(即三地伪政权)指定的鸦片商人和持有政府签发的认购认可证并按许可证规定办理了各项手续之后,才可以参加鸦片的买卖和进出口业务。这个规定比1937年10—12月关于由各地鸦片公会会员参与鸦片经营活动的规定更为严格。前者只要是鸦片公会会员,便可进行鸦片经营活动,后者则规定必须得到政府指定取得政府认可证,办理各种手续之后方能允许经营并得到保护,其中可能包括非公会会员的商人,而公会会员如不按规定履行手续,也不会再次自动取得鸦片经营权。二、《京津鸦片商人入蒙收

购鸦片许可证要领》,这是针对本区域之外平津鸦片商人的。以前平津鸦片商人,可以在张家口,大同或厚和等这些主要城市设立吸购点,收烟季节,还可以深入田间现场收购烟浆。这种状况一直延续至1937年12月。针对这个问题,文件规定“持北京维新政府许可证的京津商人到蒙疆采购鸦片时,还必须经过蒙疆联合委员会临时统税公署”再次磋商认可,并按规定办理各项手续方能生效。实际上,蒙疆政权已经通过这种许可证和必须办理各项手续的规定,将管外的鸦片商人控制在伪政府的管理辖范围之内。

栽培鸦片是毒品的源头,禁毒必须禁种是常识。而鼓吹种植无异是泛毒,然而《纲要》公然指定蒙古联盟为种植区,当年指定种植34万亩,公开号召泛毒聚财。未被指定的察南和晋北两地当年也跟着制订种植计划。晋北政权制定的《罂粟种植暂行办法8条》,规定种植户水地每亩交特税5元,旱地3元,前者每亩缴烟土12两,后者10两。1938年晋北政权自行指定种植1.5万亩。晋北1938年实际税收总额为2298000元,鸦片税收总额为988500元。而1937年晋北鸦片税收只有150000元。

察南政权1938年5月也颁布了《察南暂行罂粟栽培规则》,该《规则》包括以下内容:罂粟栽培区域面积由政府指定,通过农户申报进行,欲种植者应开列(1)住所,姓名、年龄、职业,(2)栽培之地址面积,申报者需经所辖县长之许可;栽培者每种一亩,缴烟亩税6元,并将生产之鸦片尽数卖予政府指定之收卖人。这项政策自1938年4月1日推行。也就是说,1938年4月察南政权也制订并发布了种植文件,从而结束了无种植罂粟的历史。当年察南地区内部指定种植1.5万亩。种植地区主要在万全、怀安和怀来。

《伪蒙税制资料汇编》(1936年5月—1945年8月,下册附录),内蒙古档案馆藏。

《伪蒙税制资料汇编》(1936年5月—1945年8月,下册附录),内蒙古档案馆藏。

察南地区当年鸦片税收明显增长。据日本资料统计,1938年鸦片税收预算为650000元,占岁入总额16.2%,后来又追加预算,鸦片税收追加至1519964元,年终确认的岁入总额增至6427000元,鸦片税收上升至24%,比1937年增长18%。

蒙古联盟在《纲要》的指导下,1938年成为唯一指定种植区,种植面积在三地也是最多的。联盟税务总局之下设立督察处,并以“确保新政权的财政需要”为目标,全力落实种植计划。指定计划主要在包头、厚和、丰镇三地区县乡摊派,此外还号召民间种植。蒙古联盟还根据《纲要》制定具体政策。

1.《蒙古鸦片栽培暂行规定》规定:栽培特税,水浇地每亩10元,旱地每亩5元,开荒地每亩3元。该项税金每年9月底不能缴清者,限在20日内交清,如还不能交清,每日以1角加收滞纳金。还规定种植户隐瞒种植面积或将产品卖给非政府指定人,则每亩罚款10元以上2000元以下。

2.《鸦片烟膏零卖暂行规则》,对各种零售营业税共分10个等级收缴。

3.《鸦片印花税暂行规定》,对域内鸦片收缴运送的印花税作出规定。

4.《鸦片公会暂行取缔规则》,规定鸦片的收缴和购卖由伪政府许可的土商组织鸦片公会办理,由鸦片公会卖与指定的零售人(膏商)后,再卖与吸食人。本规则对鸦片公会的收购、贩卖作出课税规定。

5.《鸦片输送暂行规则》对于通过域内铁道和由官方负责代运和过境出境的鸦片作出详细的课税规定。

6.《鸦片吸食暂行规则》规定凡吸食者应向该管区市旗领取鸦

[日]兴亚院:《兴亚院工作提纲》,1940年1月,第587页。

片吸食证明书,但对吸食者如何取得证明书却没有身体检查的规定(只须交吸食证工本费3元和每年换证费5元)。

蒙古联盟公布的以上6个文件,从而使“纲要”更加具体化和易于执行,同时也发展了《纲要》的内容。比如除伪政府指定外号召种植、规定吸食者向该管区县旗领取吸食证明书等,这意味伪政府指定种植和民间自由种植双管齐下,吸食许可证没有身体、年龄限制的规定,这意味着伪政府为取得更多的税收而使吸毒合法化。

从1933年底至1938年日本对西部内蒙古地区的鸦片毒品入侵,其最终目标是要建立由日本控制的鸦片毒品专卖制。上引的松室孝良在他的《报告书》中还提出:……在西蒙,我们所能做到的,只有推行鸦片专卖法。1938年日军全面占领了蒙疆地区之后,并没有马上宣布制鸦片毒品专卖政策,这是因为当时伪政权立足未稳。《纲要》的公布和实施应该是一个转折。《纲要》规定了实行政府指定种植制度,当年指定蒙古联盟为种植区,此后察南和晋北西伪政权便跟着仿效;关于对本地和平津鸦片商人资格认可的两个文件,说明了《纲要》虽然规定伪政府暂不直接参与鸦片经营活动,但由伪政府对于两部分商人资格的严格认证,说明鸦片经营活动已在伪政权的掌控之中。这些都是伪政府专卖制的基本特征。正是因为实施了《纲要》,1938年蒙疆三伪政权的鸦片税收均有大幅增长,增长幅度最大的晋北大同地区,鸦片税收占税收总额的43%。而就鸦片税本身比较而言,1938年较1937年也大幅增长。这从当年三地输往平津的鸦片数量中可以看出。据日本资料统计,蒙疆三地1938年间,向平津出口量分别为:蒙古联盟政府管内560万两,晋北自治政府管内60万两,察南自治政府管内250

《伪蒙税制资料汇编》(1936年5月—1945年8月,下册附录),内蒙古档案馆藏。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图书馆藏件。

万两。另据《蒙疆的鸦片》一文的资料,该年度伪蒙疆政府对外出口鸦片总量9854779两,金额43821175元,占蒙疆外贸总额41%,这其中向平津出口量为890809两,向“满洲”出口9867390两。这些出口应不包括三地单独输向平津的数字。

就在这一年12月,兴亚院在东京成立,“开发蒙疆鸦片基地,满足华北、华中、华南及东南亚占领区的鸦片供需”是该机构的一项主要任务。为此,从1939年起,兴亚院东京总部的派出机构在中国各地分别设立。《纲要》即是在这个大背景之下实施并逐步过度的。这不仅标志着蒙疆鸦片旧制的结束,同时也预示日本对西部内蒙的最初鸦片毒品侵略将大幅提升——即进入由兴亚院主持的蒙疆鸦片的时代。

(作者农伟雄,1943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员)

(责任编辑:刘兵)

[日]《现代史资料5》,转引自《内蒙古近代史译丛》第2辑,第59页。